

#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中，因工作人员疏忽导致部分信息有误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公司于2026年5月16日和2026年5月29日披露的《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》（2026-018）和《关于将前次股东会未通过议案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说明公告》（2026-020）中议案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》的表决结果信息有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### 更正前：

该议案属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7,328,701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39.73%；反对11,066,265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60.00%；弃权49,5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27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同意7,328,70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0.03%；反对11,066,265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0.00%；弃权49,5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27%。

### 更正后：

该议案属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7,328,701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39.73%；反对11,066,265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60.00%；弃权49,500股（其

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股份的0.27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情况：同意7,328,701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**39.73%**；反对11,066,265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0.00%；弃权49,50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27%。

2. 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披露的《第八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》（2026-019）中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的表决结果信息有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**更正前：**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决定于2026年6月16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》，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……

表决结果：同意**6**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**更正后：**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决定于2026年6月16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》，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第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……

表决结果：同意**9**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。公司对上述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管理，避免类似问题出现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4日